《六門教授習定論》CBETA 電子版

版本記錄: 1.1

完成日期: 2002/11/04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 cbeta@ccbs.ntu.edu.tw

資料底本: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 Vol. 31, No. 1607

No. 1607

六門教授習定論一卷

無著菩薩本世親菩薩釋

三藏法師義淨奉 制譯

今欲利益一切有情令習世定及出世定速能捨離諸煩惱故。述此方便。頌曰

求脫者積集 於住勤修習

得三圓滿已 有依修定人

釋曰。此初一頌總標六門。言求脫者。謂是求解脫人。積集者。謂能積集勝行資糧。於住勤修習者。於所緣處令心善住。名之為定。由不散亂不動搖故。問云何修習。謂得三圓滿已有依修定人。圓滿有三。一師資圓滿。二所緣圓滿。三作意圓滿。有依謂是三定。一有尋有伺定。二無尋唯伺定。三無尋無伺定。修定人者。謂能修習奢摩他毘鉢舍那。若人能於解脫起願樂心。復曾積集解脫資糧心依於定有師資等三而為依止有依修習。由習定故能獲世間諸福及以殊勝圓滿之果先作如是安立次第。故名總標。頌曰

於三乘樂脫 名求解脫人

二種障全除 斯名為解脫

應知執受識 是二障體性

惑種一切種 由能縛二人

已除煩惱障 習氣未蠲除

此謂聲聞乘 餘唯佛能斷

若彼惑雖無 作儀如有惑

是習氣前生 若除便異此

釋曰。此之四頌釋求解脫者。謂於聲聞乘等有差別故。於三乘中心樂解脫。名求解脫。云何解脫。二種障全除。斯名為解脫。何者是二障。除之名脫。應知執受識是二障體性。識者即是阿賴耶識。執受者是依止義。謂是煩惱所知二障體性。此復云何。惑種即是煩惱障自性。一切種即是所知障自性。又一切種者。即是二障種子能縛二人。煩惱障種子能縛聲聞。一切種子能縛菩薩。由與聲聞菩薩為繫縛故。云何此二解脫差別。謂聲聞人。習氣未除。斷煩惱障而證解脫唯佛世尊能總除故。云何習氣。彼惑雖無所作形儀如有惑者是名習氣。此中應言。若惑雖無令彼作相如有惑者。此言作儀如有惑者。即是於因說果名故。彼謂聲聞獨覺未知。此是誰之習氣。謂是前生所有

串習之事。尚有餘氣。今雖惑盡所為相狀似染形儀。名為習氣。若能除斷與此不同。應云若彼習皆無不作儀如惑。頌曰

種植諸善根 無疑除熱惱 於法流清淨 是名為積集 能持樂聽法 善除其二見 但聞心喜足 是四事應知

釋曰。此之二頌釋積集義。如經中說。此人先應修習多聞復聽正法。諸見熱惱已正蠲除。心之蓋纏能正降伏。依此文義故說初頌。云何積集所有善根。謂能持正法故。以此為先。令其信等善法增故。云何無疑。謂樂聽法故。由知法故已生未生所有疑惑悉能除滅。云何除熱惱。謂除二見故。二見云何。一者欲令他識知見。二者自起高舉見。謂作是念。如何令他得知。我是具德之人。是則名為令他識見。依此見故自欲高舉。名自高見。此二能令心焦熱故。名為熱惱。云何法流清淨。謂能除遣但聞法時心生喜足故。上之除字流入於此。於法流清淨者。謂聽法時心無散亂相續而流。心清淨故蓋纏止息。若聽法無厭。更能進思勤修不息。方得名為法流清淨。當知此據聞思修位。如次應知

次有十六頌。釋於住勤修習。初一總標餘是別釋。頌曰

所緣及自體 差別并作意 心亂住資糧 修定出離果

言所緣者。有其三種

外上及以內 此三所緣生 應知住有三 自體心無亂

釋曰。言三種者。一外緣。二上緣。三內緣。外緣謂白骨等觀所現影像。是初學 境界。上緣謂未至定緣靜等相。內緣謂從其意言所現之相為所緣境。自體謂是心無亂 相。名之為住。心無亂者。於外等處三種緣時。隨其所緣心無動亂。頌曰

第一住相應 定心者能見 於境無移念 相續是明人 第二住相應 厭離心寂靜 專意無移念 相續是明人 第三住相應 於前境凝住 定意無移念 相續是明人

釋曰。此之三頌如其次第配外上內。言於境無移念者。謂於餘境心無散亂。故名無移。相續者。堅守持心令不斷絕。言明人者。或因自思。或從他教。於靜慮法而起加行。是謂明人。應知如次是隨法行及隨信行種性。言厭離心寂靜專意無移念者。謂於其境生厭離心。前唯觀境未能生厭。今時專注心生厭離而不散動。於前境凝住者。謂於意言所現之境緣此境時其心凝定。故云定意無移念相續是明人。頌曰

堅執及正流 并覆審其意轉得心歡喜 對治品生時 惑生能息除 加行常無間 能行任運道 不散九應知

釋曰。於彼住中。差別有九。謂最初住。正念住。覆審住。後別住。調柔住。寂 靜住。降伏住。功用住。任運住

此等並依阿笈摩經。隨句次第而為修習。若於最初學緣境時。其心堅執名最初住。次於後時令其正念流注不斷。名正念住。若依託此有亂心生。更覆審察緣境而住。名為覆審住。次於後時轉得差別。名後別住。次於後時對治生起心得自在生歡喜時。名調柔住。於此喜愛以無愛心對治生時。無所愛樂其心安靜。名寂靜住。次於後時所有已生未生重障煩惱為降伏故。名降伏住。次於後時以加行心於所緣境無間隨轉一緣而住。名為功用住。次於後時於所緣境心無加行任運隨流無間入定緣串習道。名任運住。此之九種心不流散。名之為住。應知以此不散之言。與堅執等皆相配屬。頌曰

勵力并有隙 有用及無用 此中一六二 四作意應知 此亂心有五 與定者相違 於彼住心緣 不靜外散亂 掉沈心味著 內散亂應知 應識邪緣相 謂思親族等 生二種我執 是名麁重亂 見前境分明 分別觀其相 異斯唯念心 是作意散亂 於作意亂中 復有其亂相 於乘及靜慮 初二應除遣

釋曰。應知作意。有其四種。一勵力荷負作意。二有間荷負作意。三有功用荷負作意。四無功用荷負作意。此中堅執不散。是勵力荷負作意。初用功力而荷負故。次正流等六種不散。是有間荷負作意。中間數有亂心起故。無間加行。是有功用行荷負作意。入串習道。是無功用行荷負作意。如是攝已謂一六二。應知即是四種作意。又心散亂。有其五種。一外心散亂。二內心散亂。三邪緣心散亂。四麁重心散亂。五作意心散亂。外心散亂者。於住心境起緣之時。遂緣餘事心流散故。內心散亂者。謂掉舉等三於所緣境中間亂起故。邪緣散亂者。於修定時諸有尋求。親識等事而生顧戀。絕重心散亂者。有二我執令其心亂。於修定時有此二事。謂益及損。若身安隱名之為益。身體羸弱即是其損。或云我今得樂。或云我今有苦。或云是我之樂。或云是我之等。此中我者。是執取義。言作意心散亂者。有其三種。於所緣相分明而住。是思察

性。或從此乘更趣餘乘。或從此定更趣餘定。謂極分別思察定時。遂使心亂名心散亂 。異斯唯念心者。此能對治初作意散亂。由不分別而緣於境。但有念心。此明成就心 不忘念。此三散亂。初二應捨。第三由是從定趣定。希勝上故亦非是過。頌曰

住戒戒清淨 是資糧住處 善護諸根等 四淨因應知 正行於境界 與所依相扶 於善事勤修 能除諸過失 最初得作意 次得世間淨 更增出世住 三定招三界

釋曰。住資糧者。謂戒即是無邊功德所依止處。必先住戒。戒行清淨無有缺犯。 若求戒淨有四種因。一善護諸根。二飲食知量。三初夜後夜能自警覺與定相應。四於 四威儀中正念而住。何故善護諸根等令戒清淨。由正行於境與所依相扶。善事勤修能 除於過。初因即是於所行境行清淨故。二於所依身共相扶順。於受飲食離多少故。三 於善事發起精勤故。四能除過失。進止威儀善用心故。由此四因戒得清淨。如是應知 。由三種定得三出離。緣外境時得作意住。緣上境時得世清淨。緣內心時得出世淨。 住者即是永得出離。必趣涅槃更不退轉。已釋於住勤修習。頌曰

多聞及見諦 善說有慈悲 常生歡喜心 此人堪教定 盡其所有事 如所有而說 善解所知境 斯名善教人 由聞生意言 說為寂滅因 名寂因作意 是謂善圓滿

釋曰。圓滿有三。一師資圓滿。二所緣圓滿。三作意圓滿。此中初頌說師資圓滿 。意顯其人善教圓滿。證悟圓滿。善語圓滿。無染心圓滿。相續說法加行圓滿。此顯 教授師眾德圓滿。由此師故得聞正法有所證悟。次明所緣圓滿說第二頌。盡所有事如 事而說。善所知境名為善說。此明師資能說諸事窮盡無悋。故名所緣圓滿。次明作意 圓滿說第三頌。此顯以聞為因所起意言能與聖道涅槃為正因故。緣此意言所有作意皆 得圓滿。此中因言顯聞。即是意言之因。言寂滅者。即是涅槃及以道諦。自體寂滅及 能趣滅故。總言之寂因作意者。明此作意緣寂滅因。何謂所緣了法無性。如是緣時即 是其因亦是寂滅故。此作意名為寂因。是一體釋。又緣此作意亦名寂因。此別句釋。

頌曰(准如是釋應云寂因作意舊云如理作意者非正翻也)

謂尋求意言 此後應細察 意言無即定 靜慮相有三 無異緣無相 心緣字而住 此是心寂處 說名奢摩他

釋曰。次明有依諸修定者。必有依託。謂依三定說尋求等。言尋求者。顯是有尋。既言有尋。准知有伺。言細察者。顯無尋唯伺意言無者。欲顯無尋無伺。尋伺皆以意言為性。此據奢摩他法明其定義。說無異緣等。此明無差異義。但緣其字而心得住。名無異緣。亦名無相。但緣其字於觀義相所有作意非彼相故。此住名奢摩他。奢摩是寂止義。他是處義。非獨奢摩得盡於事。謂據其心寂止之處。心得凝住依止於定。此定即是凝心住處。故名奢摩他。異此便無。次據毘鉢舍那法明其定義說次一頌。謂依多境名為眾觀。所言彼者。謂與彼二俱相屬著。即奢摩他及所緣字。是依奢摩他得毘鉢舍那依於字處。所有諸義起諸觀故。於寂止處所有眾義依仗於字。謂緣眾義。而起觀察名為眾觀。名一二分定者。或時但有寂處而無眾觀。或有眾觀而非寂處。或時俱有應知即是止觀雙運。又奢摩他毘鉢舍那有二種障。謂麁重障及見障。應知二定是此對治。如次應配。何故此二名長善方便。能長善法之方便故。云何令方便法得善清淨那。頌曰

此清淨應知 謂修三種相 寂止策舉捨 隨次第應知 於妙事起緣 若心沈恐沒 若掉恐舉生 厭背令除滅 遠離於沈掉 其心住於捨 無功任運流 恒修三種相 定者修三相 不獨偏修一 為遮沈等失 復為淨其心

釋曰。為答前問。求淨定者修三種相。云何為三。謂止舉捨。復云何修。隨次第應知。隨其惑障生起之時。應次修習。在於何時復修何相。且辯策舉相。若心沈恐沒定者修三相。如下當知。若心沈沒可修策舉相。何者是耶。於妙事起緣令心喜為相。又寂止相者。若心掉舉。或恐掉舉。應修寂處。此云何修厭背令除滅。於所緣境極生厭惡。於自內心令過止息。捨相者。謂離沈掉。於何心中。謂心住捨。此捨相者。即是無功任運流恒修三種相。如是次第修三相時。諸習定者得清淨相。又奢摩他等即是定者。於此三相不獨修一。何以故。為遮沈等失。復為淨其心。若但修止內心沈沒。既沈沒時便應策舉。若因策舉心掉散者。觀不淨境令生厭離。於此捨相正修習時。名為正定能盡有漏。由此遂令心極清淨。應知此中皆是隨順正經文句。如理應思。頌曰

出離并愛樂 正住有堪能 此障惑皆除 定者心清淨

釋曰。此明清淨之益。依去塵經說。佛告諸苾芻。若人欲求內心淨。時有惑障現前不能除滅。欲斷除者。先於不善業道。勿造大過息罪惡見。而求出家希求出離。若處中煩惱欲瞋害意。起惡尋思障勝愛樂。能除此障說愛樂言。若有微細眷屬尋思世間尋思不死尋思障其正住。對治此故說正住言。若有功用方入定者。此定即非堪任之性。若能除此顯有堪任。能除於惑說堪能言。此顯淨定之人得四種勝益。云何修定人果。頌曰

於此定門中 所說正修習 俗定皆明了 亦知出世定

此頌意顯修習奢摩他毘鉢舍那者獲現果故。若人能依所說定相修習之時。得諸世 間勝果圓滿及出世果。如前已說

問曰。如上所說欲明何事。答曰

顯意樂依處 本依及正依 世間定圓滿 并了於出世

釋曰。略說義周。為會前事故說斯頌。如最初云。求脫者為顯意樂圓滿。積集者依處圓滿。此明有心修定必須依託積集資糧故。於住勤修習者。顯本依圓滿。如經中說。佛告諸苾芻。汝等先當依定能盡有漏。是我所說。若欲求出生死海者。離於正定無別方便。得三圓滿者。顯正依圓滿。明師資承稟決定可依。有依修定人者。此顯修習圓滿。諸有智者如前所說。遠離放逸正修行時。世間諸定悉皆圓滿。及出世間咸能證悟。顯得果圓滿

六門教授習定論一卷